2015\PP15027-02(104.08.14.)

**台北市植物保護商業同業公會第九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一０四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

地點：台北天成大飯店(202廳) 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43號2樓

出席：

理事：蔡崇禮、黃正華、施智能、許榮隆、張宇旭、鄭瑞峯、鄧啟銘、

彭世明、吳炳鑫、林俊誠、廖琪鋒、吳德棋、簡枝政、

張賢懿、高慶平、黃東煌、蒲秀滿、闕修謙、翁振偉。

監事：陳順郎、黃汝珍、王滌資、蔡宜修、王惠鵬、許凱鈞。

請假：林進國、廖淳凱（理事)、黃人傑（監事）。

列席：

顧問：賴錫卿 、陳吉昌

**主席：蔡理事長崇禮 紀錄：張總幹事金輝**

　一、報告出席人數：理事十九位；監事六位。

二、主席宣佈開會。

三、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四、主席報告：(蔡理事長崇禮)

各位理監事，大家好！

由上次大會到本次會議也有2-3個月，其中對我們業者比較有關的法規，我歸納如下。倘若一有些遺漏，請各理監事提醒，謝謝！其主要為：

(1).流向管理 (2).儲存年限 (3).增加防治對象

(4).登記超過15年農藥展延登記時，毒理的要求 (5).免登記農藥規範。

**流向管理：**

在我們貿易商或分銷商記錄貨物流向，雖然要增加一些人力，但比起經銷商記錄零售商，零售商記錄農友，相對簡單。全國聯合會對此很反彈，因預見實施的困難。對農藥這種敏感產品，流向管理是有其必要，但要求記錄多而繁複，真的不免引起疑慮。

**儲存年限：**

流向記錄須載明製造日期，對於比較穩定的產品，應該給予較長的儲存年限。其用較簡要方法申請，將於近日討論。

**增加防治對象：**

流向記錄須載明防治對象，將來沒有登記的農藥，零售商推薦，農友使用，

都會被罰。增加防治對象儘量使用國外報告，有些成功案例。如能再與農藥所討論更多的 “微調 “，能新產品趕快登記，舊產品有較多防治對象。

**登記超過15年農藥展延登記時，毒理的要求：**

原先以為只須提供簡潔說明或證明，但近日收到公文，政府意象要求不少完整報告。斷然實施，不但引起一般貿易商斷頭，原廠也不一定能完全繳交。如果需要在國內外作試驗，不但有違人道動物保護，也會增加產品成本。到時候，都會反映在售價上。防檢局人員，會於5點半左右來，我們如果有任何意見，一定要提出來。

**免登記農藥規範**

它是有些標準的，如急毒口服 LD50須超過 5000 mg /Kg B.W.。雖然免登記，還是要登錄，也要繳一些報告。

五、監事會致詞：(陳常務監事順郎)

理事長、各位理、監事：

感謝各位的厚愛，讓本人能當選常務監事，也感謝崇禮兄能繼續服務，領導我們，本監事會也會為了會員盡該盡的義務。謝謝！

六、來賓致詞：

陳顧問吉昌：

大家好！很高興來參加本會理監事會，這產業已經沒有早先那樣好，時代一直進步，我們也要調整自我的腳步，長官們有效性的控管，要我們定期陳報，另外又登記滿15年農藥要提供毒理資料，我想不論內商外商都受重傷，就算是原始研發廠商也可能拿不出完整資料，台灣農產品的生產成本一直提高，環境對我們不利，這時要不分工商，團結起來一起向主管機關發聲，請求他們放寬標準，讓我們可以繼續生存，我想不斷地發聲，讓他們也有壓力，感受到這樣做對我們這產業的衝擊太大，應該有所修正，這已經迫切地影響了業者生計，所以大家要團結起來利用各種管道發聲。才有可能爭取主管機關調整到可以接受的範圍。

七、報告事項：

(壹)會務報告及詢問：(張總幹事金輝)

(1)會員動態：本會迄104年04月16日止，貿易商會員計有98家；

零售商會員計有17家，共計115家。

新加入會員：全農肥料有限公司。

(2)本會一０四年度會員會費收繳情形(迄一０四年八月13日止)，詳如下列：

(一)應收金額：新臺幣1,509,000元 ( 100% ) 。

(二)已收金額：新臺幣1,440,500元 (95.46 %)。

(3）本會2015年版會員名錄已如期出刊，今年廣告收入為440,000.-，目前以收到金額為400,000.-，已達應收之90.90％，將盡快於八月底收齊，再次感謝所有會員的大力支持。

(4)報告上次理、監事會（104.04.17.）迄今所參加的會議及活動：

04.22 參加農業科技研究院「植物用微生物農業資材產學研聯盟 」

之成立大會，地點在**苗栗縣竹南鎮**。

04.29 理事長與全國植保公會聯合會一起拜會農委會主委，會談三點

訴求：販售證明、巴拉刈農藥、農藥有效期限放寬。

05.05 參加『藥毒所30週年回顧與前瞻系列活動。』

05.09 赴二殯參加台灣大學教授朱耀沂告別式。本會由林進國常務

理事代表主祭。

06.04 環境衛生用藥工業公會在凱撒飯店舉辦第三屆第一次會員大

會，改選理、監事，由李安東先生當選第三屆理事長。

06.05 本會第九屆第一次會員大會在凱撒飯店盛大召開，改選理、監

事，蔡崇禮理事長順利連任。

06.09 與肥料業者邀約，赴蘇煥智律師事務所開會。商討有關肥料含

天然資材被依偽農藥移送案件。

06.10 參加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AB廳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不列

管農藥）』管理規定及方式公聽會。

06.16 參加防檢局召開之『農藥業者定期陳報產銷資料研商會議』。

06.25 協助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辦理104年度台北市農藥販賣業

者講習會於台灣大學集思會議中心柏拉圖廳，今年有170位學

員上課，順利取得八小時複訓時數。

07.21 赴二殯參加台大教授孫岩章尊翁之告別式。蔡理事長代表本會

主祭。

07.28 在本會會議室召開第九屆第一次農藥委員會，針對登記滿15

年農藥提供毒理資料與業者定期陳報做充分討論。

08.11 參加藥毒所『農藥登記資料審查業務座談會』。

08.13 赴嘉義殯儀館參加中華民國植保公會理事長黃耀山母親告別

式。

(5) 恭喜各位理、監事都能順利當選，感謝大家的合作。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已將各位的當選證書核發下來，稍後選適當時機，由理事長一一頒發給各位。

(6) 有關台北市政府頒發的農藥販賣業執照已開始全面受理展延換照，本會日前已函請各會員，填寫申請書二份，連同執照正本，郵寄本會彙集，依序轉發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因產發局需耗費很多時間一一審核，為了等待市府消化，所以本會轉送時程會較慢，而新執照市府產發局將直接寄給該公司，且附知本會，故請會員耐心等待，另外本會也會一一追蹤會員辦理，預計年底前能全部展延完成。

（貳）農藥委員會報告（高召集人慶平）

大家好！現在進行農藥委員會報告：

此次理監事會我只有一件事報告。就是防檢局公佈了：五年後登記滿15年以上農藥，展延時應補繳的毒理試驗項目資料的細節規定，共13項毒理資料。我們農藥委員會在7月28日召開了會議，商討應對之策。結論是：我們提出了11項建議，希望防檢局及藥毒所能簡化毒理資料的要求。下面是我們的建議案：

1. 建議刪除原體的”田間消散性試驗”報告。

2,所要求補繳的毒理試驗報告，應以國內認可的試驗單位能執行者為限,否則無

法滿足資料不足者之需求。

3.基於國際認同動物保護理念：儘量避免使用大量動物進行毒理試驗。請主管

機關考量要求補繳的毒理試驗報告時，應有同樣考量。如一定需要,也應儘量

減少實驗動物數量。

4.建議展延「有機化學農藥」時，才需檢附所要求之毒理資料。

5.申請原體許可證展延者，如該原體許可證所有已登記的製劑或成品證皆未推

薦 使用於水域或蜜、粉源作物，得免繳交水生生物及蜂毒等４項試驗報告。

舉例而言，如亞滅寧均未登記於水生作物，將不需繳交原體水生生物毒理資

料。又假設A公司進字產品為益達胺18.02%SC，僅登記於旱田，未登記水稻，

而雖他廠益達胺9.6% SL登記於水稻，但因A公司產品益達胺18.02% SC確

實無推薦使用於水田，理應不需繳交益達胺原體水生生物毒性資料。

6.國際權威組織及10個先進國家之毒理與環境風險評估報告，請列出認可單位

並明確說明評估報告名稱、需要的項目或內容。

7.屬已核准登記第二家原體，如經等同性評估通過者，免附10個先進國家之毒

理與環境風險評估報告。

8.建議比照產品登記毒理試驗項目之附表，將展延所需之毒理資料表格化，附

加各項需求資料的說明。

9.成品農藥具眼刺激性與皮膚過敏性之其他成分，其配方含量須以量的概念,列

出表1與表2之限量標準。若低於限量標準之下限，則意謂含量甚微，應可

免提供眼刺激性與皮膚過敏性試驗報告。

10.申請農藥原體展延者如登記時已提供”枯草桿菌致變異性試驗”或其他致

變異性試驗報告，應免檢附”哺乳動物細胞致變異性” 試驗報告。

原因：已提供動物體內試驗，應該足以證明活體致變異性之安全性。

11.請防檢局公布登記滿15年農藥之產品名單〈 1988年前登記的產品名單〉，

做為官方版本，以供業界依循並及早籌謀因應之道。

另有關定期陳報表格，建請取消（生產日期、批號）二欄位。

原因:由條碼已足夠掌控流向。要求填報其他非必要項目愈多，資料誤植的機率

愈高。

（參）肥料委員會報告（賴顧問錫卿代）

理事長、各位理、監事同仁，大家好：

今天因為林召集人請假，我充當肥料委員會的報告，給大家二點的報告：

一是中華肥料協會的二則講習會資訊：

『有機質肥料製作及施用技術暨土壤有機質肥料增進農田地力講習會』於中

華民國104年8月19日(星期三) 假國立中興大學土壤環境科學系 10樓演講

廳舉辦。

『肥料法及標示品質管理講習班』於中華民國104年08月25日(星期二) 假

國立中興大學土壤環境科學系 10樓演講廳舉辦。

二是本公司在網路上有銷售肥料，遭檢舉為依肥料管理法19條規定，需載明肥

料登記證字號，並要本公司在8/25到農糧署北區分署說明，若罰款則由台北

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執行，希望大家要小心。另外亦建議修改第19條應修改

包括平面與電子廣告，讓業者有所遵循。

八、討論事項：

(一)請討論本會本屆理事會、監事會擬採『理、監事聯席會』方式召開案。(理事長交議)

說 明：(1)本會為節省全體理、監事同仁之工作時間，增進議事功能，擬比照本會過去幾屆往例，以『理、監事聯席會』方式召開。

(2)一般議案經理事會討論通過後，隨即交由監事會審核，以節省討論時間，增進兩會同仁之互動聯誼。

理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監事會決議：無異議通過。

（二）請審核全農肥料有限公司申請入會案。(理事長交議)

說 明：查全農肥料有限公司於 104.07.17.來函申請入會，會中請傳閱該公司之入會申請書及相關資料，請予審核。

理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監事會決議：無異議通過。

(三)請稽核本會一０四年度三月～六月份財務收支狀況案。(理事長

交議)

說 明：一０四年度三～六月份財務收支狀況表(詳如附件一～四)，請予審核。

理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監事會決議：無異議通過。

(四)請追認本會第九屆農藥與肥料委員會組織成員案。(理事長交議)

說 明：(1)依據本會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理事會設置農藥委

員會、肥料委員會及農藥廢容器小組。農藥委員會

及肥料委員會之召集人由理事任之；農藥廢容器小組

之正、副召集人各一人，由組員互推之；處理專屬農

藥或肥料或農藥廢容器之事務。

(2)本會第八屆各委員會組織成員之任期已屆，提請本屆理事會重新依組織簡則遴聘各委員會之新任組織成員。

(3)查環保署已於 87.07.01. 正式成立大基金會，集中管理農藥廢容器回收清理業務。本會原設立之農藥廢容器小組已喪失應有的功能，本會自第五屆起已取消設立農藥廢容器小組，若有農藥廢容器回收清理業務，則委由農藥委員會一併處理。

(4)茲擬提名高常務理事慶平為農藥委員會召集人；林常務理事進國為肥料委員會召集人，其成員表列如附件五、六，提請討論。

理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監事會決議：無異議通過。

(五)請討論本會第九屆理事會敦聘會務顧問案。(理事長交議)

說 明：為增強本會會務行政功能，應聘請資深專業人士，以為本會會務顧問，茲擬敦聘陳吉昌先生、賴錫卿先生以及簡維能律師為本會之顧問群，提請討論。

理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監事會決議：無異議通過。

(六)請討論本會理事會及監事會自律公約案。(提案人：蔡理事長崇禮、陳常務監事順郎)

說 明：為加強本屆理事會及監事會之議事功能及團隊精神，本屆理、監事會理應比照本會慣例訂定自律公約，以供理、監事同仁遵循。詳如附件七。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增列國外客戶來訪[應檢附公文或與客戶之合

照」之不可抗拒情形。 並由蒲秀滿小姐負責執行收款。

(七) 請討論本會舉辦『一０四年度自強活動』案。（理事長交議）

說 明：本會今年預算編列活動經費二十萬元，擬舉辦『中部豪華溫泉休閒之旅三日遊』三天兩夜行程，其行程如附件八（由美景旅行社承辦），報價一人約為新台幣七、七００元，時間訂於 104.10.18～20（週日、一、二），諸項細節，提請討論：

1、參加人數以兩台車（80人）為限，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

2、收費方式：

每家會員公司（零售店）補助一位：（不限會員代表）

貿易商: 每人酌收新台幣四、七ＯＯ元。

零售商: 每人酌收新台幣五、二００元。

其他及眷屬: 每人酌收新台幣七、二ＯＯ元。

☆ 指定單人房補差價新台幣三、ＯＯＯ元。

3、其他細項。

理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監事會決議：無異議通過。

十、散 會。

五時二十分防檢局馮副局長海東、張組長瑞璋蒞會宣導登記滿15

年農藥需提供毒理資料案，說明至七時。

　　 會後聚餐由蔡理事長崇禮作東招待，席開四桌。